

立法会：民政事务局局长就动议议案「政府帐目委员会有关『香港2009东亚运动会』的报告」的第一部分发言（只有中文）

\* \* \* \* \*

以下为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今日（七月十四日）在立法会就黄宜弘议员动议「政府帐目委员会有关『香港2009东亚运动会』的报告」议案的第一部分发言全文：

主席：

我很多谢黄宜弘议员提出的议案。立法会政府帐目委员会就2009东亚运动会提出多项观察和意见，并就香港日后举办大型活动的财政预算及汇报安排提出了建议。我在此感谢帐委会的工作。

东亚运动会是香港第一次主办的国际大型综合运动会，比赛期间，超过20个比赛场地连续多天有赛事举行，遇到的挑战确实不少。但是，在各方群策群力下，我们将困难一一克服，最终成功举办了一届实而不华的东亚运，获得多方赞誉，也为我们带来宝贵的经验。东亚运得以成功举行，除了因为有香港运动员奋力拼搏的表现，亦由于各方团队包括体育界、政府各部门人员、医护人员、新闻媒体及多个机构的不懈努力；大批义工全情投入、满腔热诚的服务；以及香港市民的激励和支持。我再衷心感谢为东亚运作出过贡献的各方人士，大家的汗水和辛劳、欢呼和鼓励，为香港创造了传奇。

东亚运的帐目处理虽然近期引起了关注和讨论，我必须强调，这些议论完全不会影响各界人士对东亚运已经作出的贡献，各位的努力是获得充分肯定的。

今日的辩论，我相信市民希望见到的，不是别的，而应该主要是汲取经验，凝聚共识，为香港未来举办更成功的大型活动创造条件。

诚然，2009年东亚运是香港首次举办如此大型及需筹备经年的大会，有不少正、反经验值得汲取。对于立法会帐委会提出的多项建议，包括如：在申办大型活动时，向财委会提供全面而在合理程度上准确的收支预算；确保有关预算包含政府场地临时改善工程所需费用；尽可能估算出各项会涉及的间接开支；以及在取得主办权和拟定细节后，如预算需要修订，将此告知财委会等等，这些建议我们是赞同的。政府会审慎研究帐委会的各项建议，并按既定程序，于日后的政府覆文作出响应。

主席，我乐意聆听议员的意见，然后再发言。

完

2011年7月14日（星期四）